《北京市扫雪铲冰作业工作方案（试点）》（公开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

和制定依据

一、制定依据

依据《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扫雪铲冰管理的规定》《北京市扫雪铲冰应急预案（2023）》，制定《北京市扫雪铲冰作业工作方案（试点）》（公开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

二、起草背景

近年来，撒布融雪剂作为确保城市顺畅运行与公众出行安全的重要手段，发挥了不可或缺的作用，但过多使用融雪剂会增加土壤盐分，影响植物生长。

为倡导低碳、绿色、环保理念，改善首都生态环境，提升扫雪铲冰精细化管理水平，助力首都花园城市建设，营造“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社会氛围，培养首都城市文明新风尚。我委在深入考量城市运行安全需求、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以及首都市民的广泛诉求等多重因素的基础上，制定并起草了《征求意见稿》。

1. 起草过程

为确保工作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我委全面审视并深刻总结上一年度扫雪铲冰工作的实施成效与存在问题，明确了2024年度扫雪铲冰的工作主目标及实施策略。在此基础上，我委通过系统化的复盘分析与综合调研，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邀请来自水务、生态环境、园林绿化、交通、气象、环卫等相关部门的代表，听取了他们的专业意见与建议。此外，我委还广泛征求了各区的意见与建议，充分结合了各区实际情况，对方案内容进行了必要的调整与优化，形成了《征求意见稿》。

四、主要内容

《征求意见稿》按照“精准规范、能减尽减、应禁全禁”原则，根据《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等规定制定。主要内容如下：

（一）分类施策开展扫雪铲冰作业

一是机动车道实施机械化作业。快速路、主干路等城市道路，由各环卫专业作业单位采用滚刷、雪铲、除冰除雪车、深度保洁车、融雪车等除雪设备实施小循环、高频次机械化编组作业，精细规范使用融雪剂，确保雪天交通出行安全通畅。同时结合实际，在部分道路开展不用融雪剂作业试点，不断提升精细化作业水平。

二是人行步道采取人工或小型机械设备作业。各区组织街道（乡镇），以城市管理网格为单元，按照就近原则划分路段，发动党政机关、社会单位积极扫雪铲冰。街道（乡镇）组织指导各单位提前准备扫雪铲冰工具。沿街商铺等社会单位按“门前三包”要求做好扫雪铲冰工作。在学校、医院、地下通道、地铁站、过街天桥、公交候车亭等人员密集地区可适当规范撒布低氯低钠融雪剂，含有融雪剂积雪禁止堆放在绿地或树池内。其余区域原则上不使用融雪剂，达到雪中慢行标准，不含融雪剂的积雪可堆放在道路两侧空地或绿地自然消融。

三是背街小巷、农村街坊路采取人工或机械设备作业。以日常清扫保洁作业单位为主、社会力量为辅，原则上不使用融雪剂，除雪达到雪中慢行标准，可将积雪推入绿地、树池、空场等自然消融，或者归集后就近消纳。

四是各类公园广场、单位院内、居住小区内部采取人工或机械设备作业。由日常清扫保洁作业单位负责，达到雪中慢行标准。原则上不使用融雪剂，宜扫则扫、宜留则留。优先打通行人通道（宽度不小于1米），积雪可堆放在道路两侧空地或绿地自然消融，其余区域可留作赏雪观景。

（二）加强融雪剂使用管理

一是提高融雪剂环保水平，推广使用低氯低钠型融雪剂，原则上不使用纯氯盐类融雪剂；二是严控融雪剂使用量，根据降雪及气温情况，精准规范使用融雪剂；三是严格融雪剂使用管理，实施出入库登记造册管理，对不合格产品禁止使用。

（三）加大宣传动员力度

多渠道、多方式开展广泛宣传，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扫雪铲冰；党政机关带头示范并组织发动本系统各单位上街扫雪铲冰；各街道（乡镇）积极发动志愿者参与扫雪铲冰。

《北京市扫雪铲冰作业工作方案（试点）》（公开征求意见稿）的制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制定机关** | **公布日期** |
| 1 | 《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 |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2021年9月24日 |
| 2 |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扫雪铲冰管理的规定》 | 北京市人民政府 | 2002年11月12日 |
| 3 | 《北京市扫雪铲冰应急预案（2023）》 | 首都城市环境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 2023年10月19日 |